

证券代码：873225

证券简称：海贤能源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第一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石东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等相

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全面修订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更加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使公司会计估计更加符合实际使用情况和行业政策，在遵循会计核算谨慎性原则的基础上提高会计信息质量，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以下内容的会计估计变更：1、对管道固定资产残值率进行重新确定，拟将公司管道固定资产残值率由 5%变更为 0%，折旧方法和折旧年限不变；2、对房屋、建筑物预计使用年限进行重新确定，拟将公司房屋、建筑物折旧年限由 20 年变更为 30 年，折旧方法和残值率不变。前述变更拟从 2026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披露的《会计估计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定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下午 14 时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8 日